

信仰合法 迫害犯罪



立即无条件释放法轮功学员 姚海蟒 王晓东 张水才

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早晨五、六点左右，泊头市公安局恶警出动了二三十人、几辆车闯入尹健、魏敬敏、张华、张振兰、张金山、张小香等法轮功学员家骚扰。张金山的儿子张水才已被绑架。张华被非法抄家，几千个光盘盒被抄走。

泊头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伙同富镇派出所的十几名警察，非法绑架了富镇小赵屯村的法轮功学员张振梅、姚海蟒、周屯的王晓东。并且抢走轻卡汽车一辆。同时恶警翻墙入室洗劫了同村王俊玲家，两台电脑和很多物品被抢走。目前公安仍不死心放线监控抓人，姚秀义，王俊玲被迫害的有家难回。

提醒所有参与迫害大法和大法弟子的公检法官员、职员们：你们所有的迫害依据都是“行政指令”，是没有任何法律依据的，是完全违法的！各级执行者，特别是直接执行者，是一定要承担法律责任的！所犯下的罪行一定是要偿还的！是逃脱不了的！别跟着中共一条路走到黑了，到头来只能是害了自己，只能成为共产邪教的陪葬品！重庆原公安局长王立军的前车之覆，你们也应引以为后车之鉴！

法轮功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



自《九评共产党》问世以来，至2012年1月6日已有1亿多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、团、队。其中包括中共党政军高层内的党员。恶党腐败之极，面临彻底解体。再劝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恶人，不要一叶障目继续充当恶党的打手，不要在“天灭中共”的时刻为其陪葬。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，赎回未来。